



大会

正式纪录

裁军审议委员会

第三九〇次会议

2024年4月1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拉赫梅图林先生 (哈萨克斯坦)

上午10时05分开会。

会议开幕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宣布2024年裁军审议委员会组织会议开幕。

裁军审议委员会2024年组织会议临时议程草案 (A/CN.10/L.91)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同往年一样，裁军审议委员会今天召开简短会议，处理其组织事项，包括选举2024年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

我现在谨提请成员们注意载于文件A/CN.10/L.91的本届组织会议临时议程。

如果没有意见，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通过载于文件A/CN.10/L.91的议程。

议程通过。

选举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秘书处收到了亚太集团主席的正式来函，通知我该集团已就提名巴基斯坦伊斯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副代表穆罕默德·奥斯曼·伊克巴勒·贾敦大使阁下为联合国裁军审议委

员会2024年会议主席候选人达成了协议。考虑到委员会主席职位地域轮换的做法，有一项谅解是，同一区域集团连续两年提名主席不会构成或创造任何先例。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以鼓掌方式选举穆罕默德·奥斯曼·伊克巴勒·贾敦大使为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主席。

就这样决定。

代理主席 (以英语发言)：我谨代表委员会并以我个人的名义，祝贺巴基斯坦常驻副代表穆罕默德·奥斯曼·伊克巴勒·贾敦大使当选担任这一崇高职务。我们非常期待从他的经验和外交技巧中获益，并祝愿他在履行新职责时一切顺利。我们则将继续为他服务，在必要时提供支持和咨询。

以上是一番简短的话，下面我请贾敦大使主持会议。

贾敦先生 (巴基斯坦) 主持会议。

主席 (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感谢委员会成员选举我担任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 (裁审会) 主席，并赋予我领导委员会今年届会工作的重要任务。我期待所有会员国给予支持与合作，以实现我们面前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AB-0601) (verbatimrecords@un.org)。更正后的记录将以电子文本方式在联合国正式文件系统 (<http://documents.un.org>) 上重发。



的裁审会的重要目标。作为主席,我致力于做到公平、公开、易于联系,因此,我请各位成员在我任职期间的任何时候如果有问题,随时与我联系。

在讨论我们议程上的下一个项目之前,请允许我向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2023年实质性会议主席阿坎·拉赫梅图林大使致以受之无愧的敬意,感谢他对委员会的出色指导和领导。我也感谢主席团其他成员和各工作组主席勇敢和不懈的努力。最后,我要感谢各代表团在委员会上届会议期间的建设性精神与合作。

所有这些因素使得裁审会打破了长达六年的僵局,在外层空间活动透明度和建立信任措施工作组中一致商定了一系列建议。

我希望这种建设性精神与合作也将成为委员会今年届会的一个特点。

我们现在继续审议议程上的第三个项目,即选举2024年裁军审议委员会主席团其他成员。

我高兴地通知委员会,从以下区域集团收到了以下核准人选。

非洲国家已核可尼日利亚的马哈茂德·穆罕默德·拉瓦尔先生和埃及的阿姆鲁·埃萨姆先生作为非洲国家集团副主席的候选人资格。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已核可巴拉圭的维维安娜·萨纳夫里亚女士作为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集团的副主席。

如果没有人反对,我就认为委员会希望选举这些候选人。

就这样决定。

主席(以英语发言):请允许我代表委员会热烈祝贺当选代表,并祝愿他们在履行职责时一切顺利。关于主席团其他成员的选举,我获悉,相关区域集团内部仍在就剩余副主席职位的可能候选人进行协商。因此,委员会将在稍后阶段处理该问题。

审议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大会第78/62号决议

主席(以英语发言):正如裁军审议委员会成员所知,大会通过了一项对委员会工作有具体影响的决议。为清晰起见,也为了供委员会成员参考,我谨提及该决议。

大会在2023年12月4日举行的第42次全体会议上,在议程项目101(b)下通过了题为“裁军审议委员会的报告”的第78/62号决议。我谨提请委员会注意该决议执行部分第5、第6和第8段,它们与委员会今年的工作有关。

第5段内容如下: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根据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第118段中规定的任务,按照大会1982年12月9日第37/78 H号决议第3段,继续开展工作,并为此目的根据已获通过的‘加强裁军审议委员会执行职责的途径和方法’,尽力就其议程项目提出具体建议”。

第6段内容如下:

“建议裁军审议委员会在其2024年实质性会议期间审议下列项目:

(a)[待定];

(b)[待定]”。

第8段内容如下:

“请裁军审议委员会在2024年4月1日至19日期间召开不超过三周时间的会议,并在2024年初实质性会议之前举行一次组织会议,以选举其主席团并处理其他未决的组织事项,并向大会第七十九届会议提交实务报告,强调根据已获通过的‘加强裁军审议委员会执行职责的途径和方法’第3.4段的规定,委员会报告应包含主席的会议纪要,以便在未能就所审议具体议程项目达成协议时反映不同的看法和立场”。

我刚才概述了载有裁军审议委员会今后工作任务的决议。

如果对去年12月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的第78/62号决议没有意见，我们就着手审议我们议程上的项目5。

2024年实质性会议临时议程

主席（以英语发言）：正如刚才第78/62号决议执行部分第6段所述，供委员会2024年实质性会议审议的实质性项目尚未确定。因此，有两个实质性项目，即项目4和项目5，在文件A/CN.10/L.92中留空。

正如成员们所知，指导委员会程序的第52/492号决定在这个问题上非常明确。其(b)段内容如下：

“……裁军审议委员会的实质性议程每年通常只应有两个从整一系列裁军问题内选定的议程项目，其中一个项目系关于核裁军；如果协商一致通过第三个议程项目，则保留增列第三个议程项目的可能性；附属机构应避免平行举行会议”。

各代表团记得，在1月30日举行的非正式会议上，2023年届会主席拉赫梅图林大使告知委员会，各代表团希望保留议程项目“关于实现核裁军和不扩散核武器目标的建议”。在同一次非正式会议上，各代表团讨论了拉赫梅图林大使提出的议程项目2的三个备选方案，具体为：第一，“关于加强购置和使用武装无人驾驶飞行器的透明度和问责制的建议”；第二，“关于改善全球预测、协调和准备以应对生物风险或加强国际生物安保的建议”；第三，“关于与军事领域应用人工智能有关的建立信任措施的建议”。

由于所建议的方案均未获得共识，3月19日又召开了一次非正式会议。在第二次非正式会议上，各代表团讨论了拉赫梅图林大使提出的一个备选方案，即“关于与国际安全领域新兴技术有关的建立信任措施的建议”。随后，一项经修订的提案，即“关于对国际安全领域新兴技术的共同理解的建议”，进入默许程序，直至3月28日。各代表团随后获悉，没有人提出反对意见。

因此，在非正式讨论之后，我打算今天就2024年届会和两个工作组在三年周期剩余时间的两个实质性议程项目作出决定。因此，我提议我们通过以下两个实质性议程项目：第一，“关于实现核裁军和不扩散核武器目标的建议”，第二，“关于对国际安全领域新兴技术的共同理解的建议”。

我是否可以认为，委员会希望通过文件A/CN.10/L.92所载的临时议程，并列入这两个实质性议程项目？

议程通过。

主席（以英语发言）：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是大会的附属机构，每年举行会议。其会议由经常预算供资，不需要额外资金。此外，根据1998年第52/492号决定，委员会的年度实质性会议应持续三周。因此，在2024年届会期间，委员会将按照惯例开展工作，即为期三周的届会。考虑到这一点，并根据第78/62号决议的授权，秘书处为4月1日至19日的2024年实质性会议作出了安排。

组织事项

主席（以英语发言）：我要指出，根据1989年12月15日第44/119号决议，所有组织事项都应在裁军审议委员会组织会议上完成。遗憾的是，正如我向委员会通报的那样，鉴于相关区域集团尚未提名副主席和报告员人选，我们无法完成这些组织事项。我谨借此机会呼吁相关区域集团进行一切必要的协商，使委员会能够在主席团成员全部到位的情况下开展实质性工作。我还要请已经确定主席团候选人的区域集团将这一信息正式通知秘书处。

如果没有其他紧迫问题需要讨论，我就认为裁军审议委员会希望结束2024年组织会议，并尽快在实质性会议上恢复处理任何未完成的组织事项。

就这样决定。

上午10时20分散会。